

广东省始兴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韶关市始兴县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 (始兴县恒基矿产有限公司第二选矿厂)》 的公示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和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报批材料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划〔2025〕1361)等有关规定，现将《韶关市始兴县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始兴县恒基矿产有限公司第二选矿厂)》(以下简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批前公示如下:

一、项目背景

广东省2021年印发的《绿色矿业发展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将韶关纳入矿产资源勘查开发重点区域，明确要求推动持证在采矿山全部达到绿色矿山标准。甘太杨梅山矿区经始兴县人民政府批准，始兴县自然资源局委托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出让(始矿出让字〔2024〕1号)，由始兴县恒基矿产有限公司取得采矿权对杨梅山的陶瓷土矿石矿区进行开发利用，作为保有量超4262万吨的优质陶瓷土矿，其规范化开发项目的绿色开采、生态修复等规划，是落实该绿色矿业发展方案“摸清资源家底、推进绿色勘查开采、强化矿产资源保障”的具体实践，是省

级层面推动粤北优势矿产资源转化为产业优势的重点落地项目之一。

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5〕2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和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报批材料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划〔2025〕1361号）等文件要求，特编制本次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

二、规模使用情况

本次使用周转规模 6.2468 公顷，共涉及 4 个地块，地块编号为 ZZ001、ZZ002、ZZ003、ZZ004，位于韶关市始兴县司前镇甘太村，根据《始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规划用地用海，使用地块规划总面积 6.2468 公顷，其中农用地 6.0542 公顷（均为林地）、区域基础设施建设用地 0.1926 公顷。使用后地块规划均调整为村庄用地。

使用地块完全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不涉及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未涉及自然保护地、河道管理线、城市蓝线、城市绿线、城市黄线、城市紫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控制线。

三、公示时间

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10 日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

四、意见反馈方式

（一）利害关系人有权对本次公示事项依法进行陈述和申辩，

如对本次公示事项持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逾期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二）意见反馈方式：请送至或邮寄至始兴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与生态修复股（县财政大楼6楼）。

邮政编码：512500；咨询电话：0751-3310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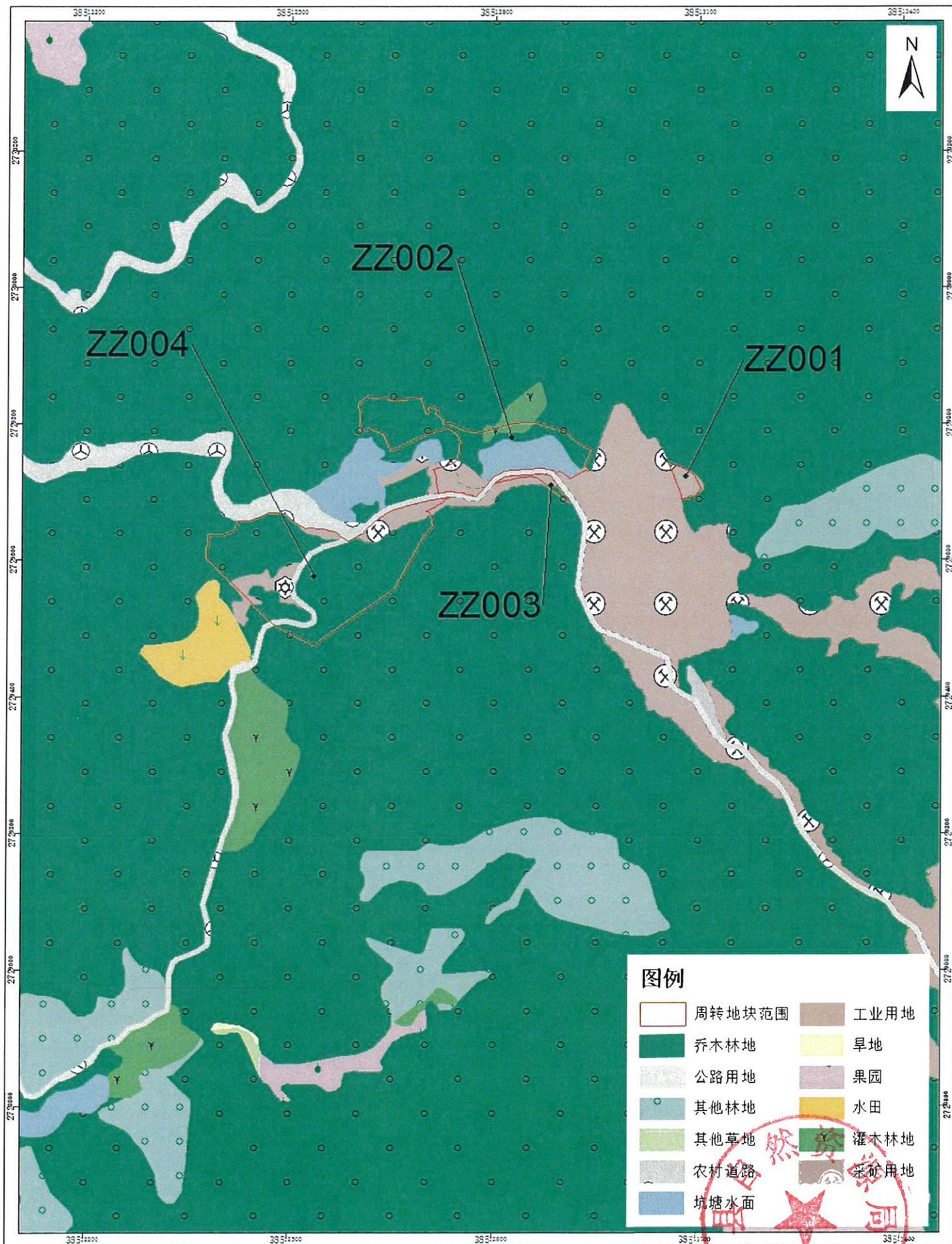
（三）有效的意见反馈期：2026年3月10日至2026年3月17日（通过信函方式反馈意见的邮戳日期应在意见反馈期内，预期视为放弃权利的无效意见，不予采纳）。

附件：建设项目相关图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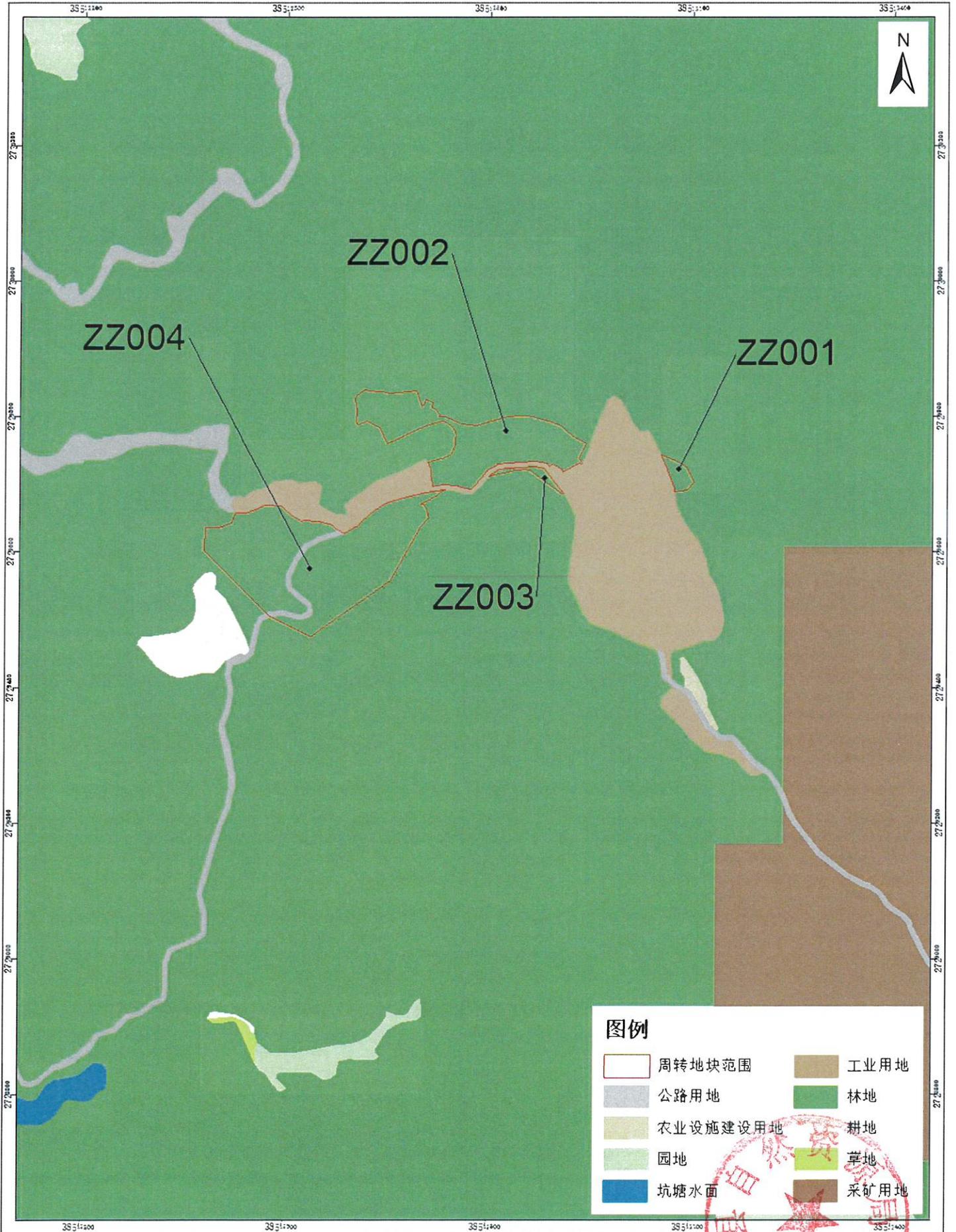
韶关市始兴县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 (始兴县恒基矿业有限公司第二选矿厂)

使用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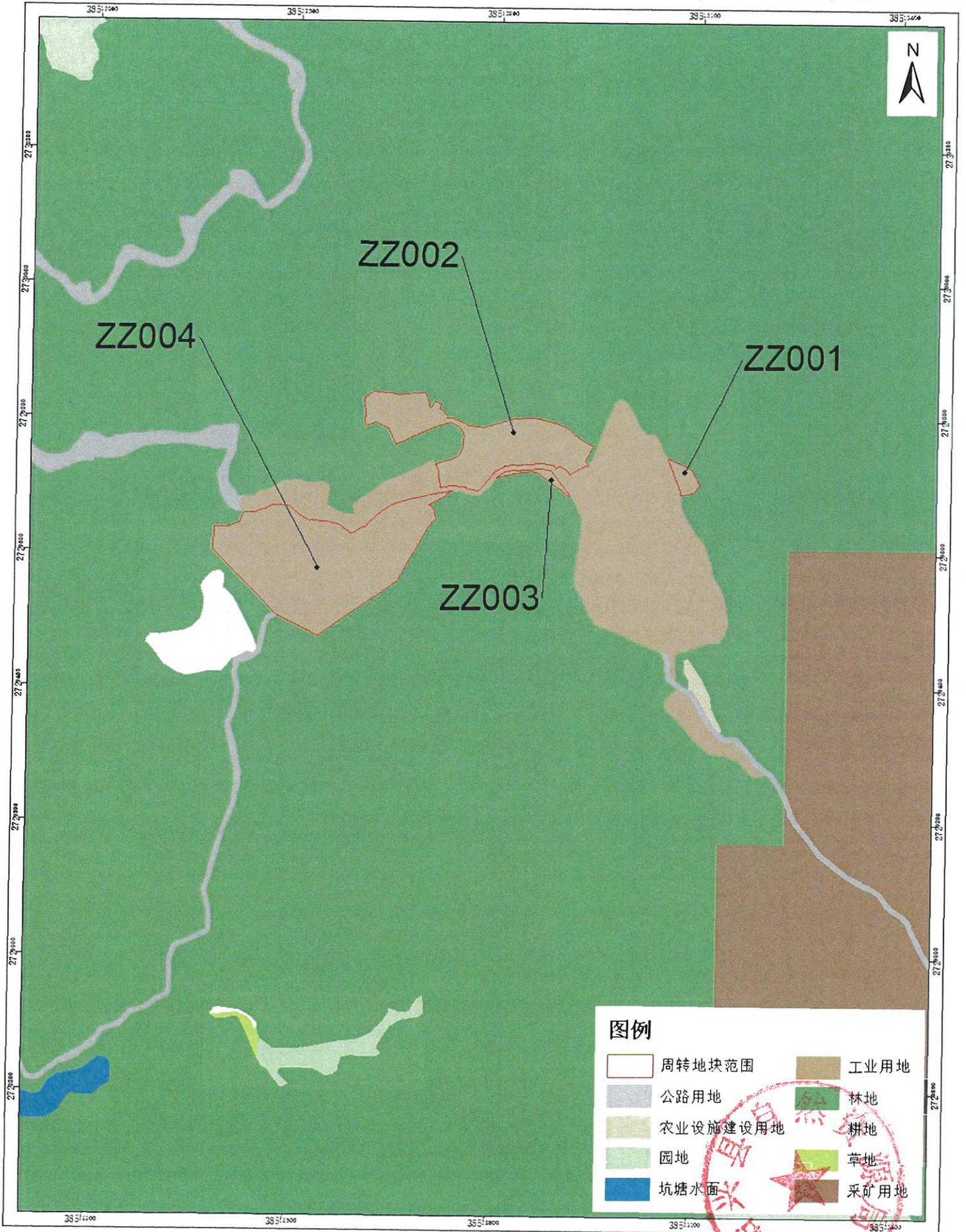
韶关市始兴县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 (始兴县恒基矿产有限公司第二选矿厂)

使用前地块土地使用规划局部图



韶关市始兴县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 (始兴县恒基矿产有限公司第二选矿厂)

使用后地块土地使用规划局部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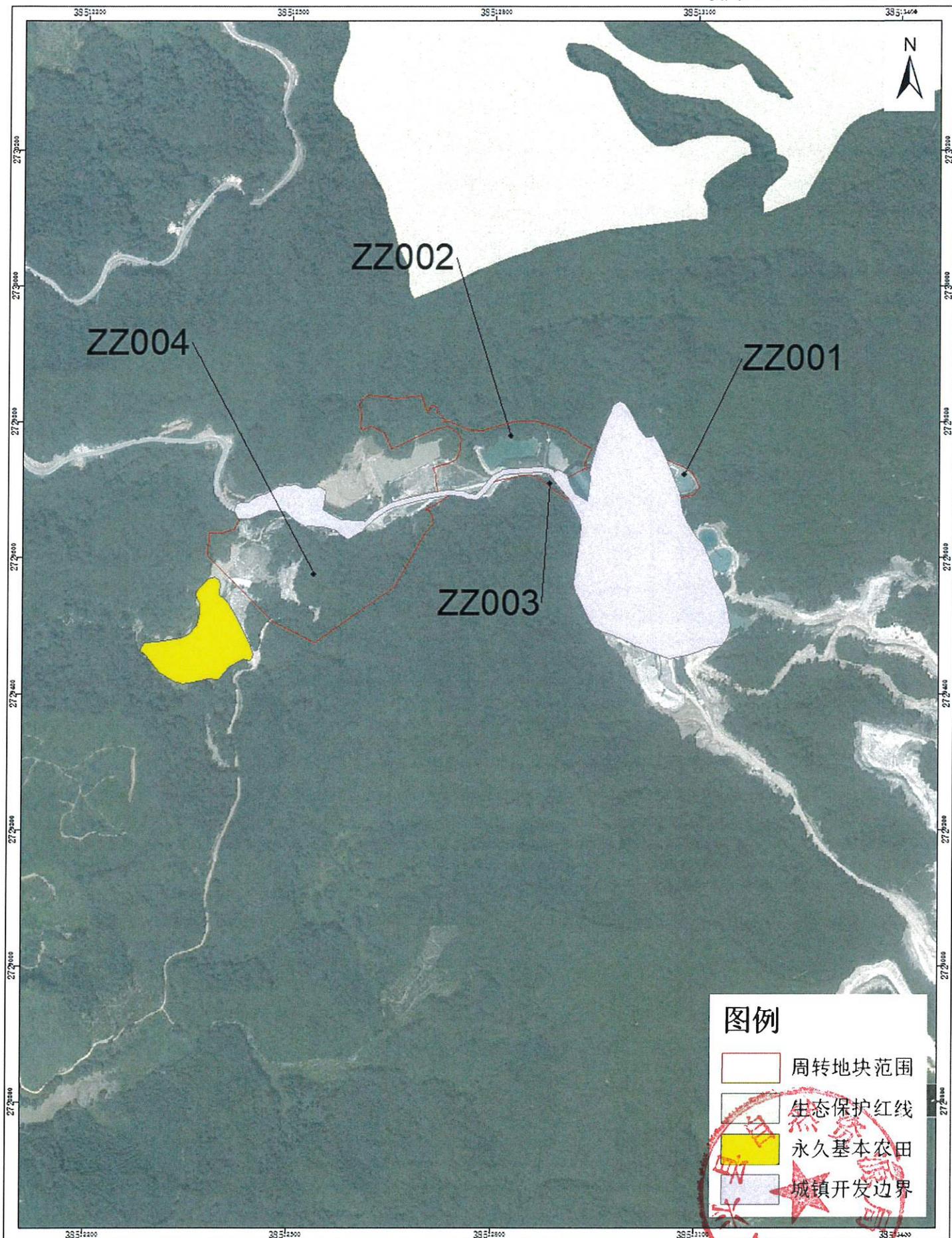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5,000

编制单位: 始兴县自然资源局
制图时间: 2025年12月

韶关市始兴县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 (始兴县恒基矿产有限公司第二选矿厂)

使用地块“三区三线”划定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5,000

编制单位: 始兴县自然资源局
制图时间: 2025年12月

韶关市始兴县建设用地周转规模使用方案 (始兴县恒基矿业有限公司第二选矿厂)

使用地块“三区三线”划定图

